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起草我区相关政策；提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建议；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统筹协调区域合作，统筹协调龙岗区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有关工作；负责投资综合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产业发展政策导向，统筹衔接相关产业发展规划及重大政策，统筹平衡全区产业发展与城市规划建设、公共服务配套等重大关系，推动龙岗产城融合发展；承担经济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统筹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推动重大项目落地；统筹节能和循环经济发展工作；统筹全区石油和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职责，协调处理我区石油管道和天然气管道保护重大问题，指导、监督、协调有关单位履行石油和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义务；依法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具体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龙岗区重大项目管理中心（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龙岗区轨道交通规划建设协调事务中心、龙岗区价格认证中心共4家基层单位。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1.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下设办公室、综合规划科、投资计划科（审批服务科）、社会发展科、经济体制改革科（区域发展科）、价格管理科、粮食和物资储备科及国防动员科，共8个部门。

2. 龙岗区重大项目管理中心（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下设综合科、项目规划科、项目推进科、低碳发展科、项目评估论证科、项目概算管理科及投融资管理科，共7个部门。

3. 龙岗区轨道交通规划建设协调事务中心无下设部门。

4. 龙岗区价格认证中心无下设部门。

三、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坚持战略谋划为牵引，谋深做实宏观战略和政策创新。深度融入大湾区建设，用好深港合作专班工作机制，推动深港合作纵深发展；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深入开展深圳东部绿色低碳产业集群核心承载区策略研究，探索在国际低碳城转化落实

场景应用、重大平台和重点项目的实施路径。

2. 坚持关键指标调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强化经济分析和调度，科学制定龙岗 2024 年主要经济指标发展目标；加强投资项目推进及任务统筹管理，按照常抓不懈的工作要求，围绕全年目标任务，按月科学合理双线分解各部门、各街道投资任务，根据“任务对应项目”原则，梳理分解每月重点项目投资任务；加强审批和政策、资金支持。

3.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打造工业大区绿色可持续发展“龙岗样板”。加快培育绿色低碳产业，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支持企业项目在我区做大做强，力争全年引进绿色低碳企业 10 家以上，打造绿色低碳产业高地；高规格谋划筹备深圳国际低碳城论坛，有序推进“双碳”示范。

4. 坚持为民惠民，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保障粮食安全，加快西坑粮库及配套道路建设，力争西坑粮库 2024 年底前竣工投产；紧抓电力安全管理不放松，接续做好全区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工作；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推动“信易贷”扩面增量，探索扩大“信用+”应用场景；深入开展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安全保护工作，积极推进我区油气长输管道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督促企业落实管道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收入28,847.99万元,比2023年减少2,839.45万元,减少9.0%。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28,847.99万元,比2023年减少2,839.45万元,减少9.0%。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发展和改革专项资金较2023年度减少;二是2024年政府投资项目减少,主要为规划研究类项目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预算28,847.99万元,包括人员支出3,842.04万元、公用经费264.5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6.30万元、项目支出24,665.12万元。

(一)人员支出3,842.04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支出264.54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6.30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24,665.12万元,具体包括:

1.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20.00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业律师为有关政府决策及行政行为提供法律咨询、协助审查

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等法律服务，依法行政。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

2. 项目管理业务 4,966.00 万元,主要用于(1)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与验收服务。(2)龙岗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3)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级财政补贴初审。

(4)完成市对各区政府年度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5)高标准推进国际低碳城规划建设,按照论坛永久落户深圳国际低碳城的标准,筹备国际低碳论坛工作,充分展示“双碳”建设成效,彰显国际低碳城名片特色。(6)开展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总结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实施的经验,推动提高政府投资决策和建设管理水平。(7)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概算评审相关费用。(8)项目实施方案评审服务。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992.16 万元,增幅 25%,主要原因是低碳论坛尾款增加。

3.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12,662.80 万元,主要用于拨付政府储备粮补贴费用 12,636.00 万元及上年结转 2023 年度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26.80 万元,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6.80 万元,增幅 0.2%。

4. 综合管理业务 420.33 万元,主要用于(1)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2)龙岗区油气长输管道管理工作,包括安全评价报告和动土作业的核查,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为有力有序有效应对油气长输管道突发事件提供操作指引支撑。(3)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产业招商引资项目尽职调查和招商推介工作。(4)

电力安全管理相关工作。（5）国防动员（人民防空）事业费。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108.04万元，增幅34.6%，主要原因是新增电力安全管理和国防动员职能，因此新增相关工作经费。

5. 粮食储备47.00万元，主要用于（1）粮食储备专项资金审计工作，对我区粮食储备费用开展年度专项审计工作；（2）粮食储备专项年度监管工作，对我区粮食储备进行日常监管行政管理工作；（3）粮食安全检查评估及业务培训，确保战略性粮食储备仓库安全，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4）粮食质量安全抽检工作，确保我区储备粮质量安全工作。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74万元，增幅6.2%。

6.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30.00万元，主要用于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开展诚信建设、国际低碳城市建设、重大项目谋划建设以及局内党建、创新等内部成果等一系列宣传活动。与2023年预算数持平。

7. 信息化建设（通用项目）123.22万元，主要用于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和信息系统安全检查等。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4.74万元，增幅25.1%。主要原因是龙岗区项目地图协同信息平台（二期）及龙岗区政府投资评审信息化系统需优化升级。

8. 应急管理201.10万元，主要用于救灾物资采购及代储和基本生活物资商业代储工作。较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211.79万元，减幅51.3%。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局已按计划补充相应救灾物资，2024年仅需补充完善救灾防护用具。

9. 城市建设-其他 334.00 万元,主要用于龙岗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及数据分析系统建设以及龙岗区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预警监测平台建设。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41 万元,减幅 29.7%。主要原因是考虑系统建设进度,年度安排资金减少,部分费用已于 2023 年支付。

1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1.08 万元,主要用于全局办公设备更新。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56 万元,增幅 69.9%。主要原因是结算一批办公设备尾款。

11. 课题调研经费(通用项目) 442.50 万元,主要用于发展与改革相关课题调研,具体包括《龙岗区“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咨询服务》《深圳市龙岗区总部经济集聚区发展规划》等项目。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40.11 万元,减幅 8.3%。

12.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7.68 万元,主要用于“双碳”干部培训,为 2024 年新增项目,主要原因是根据区财政局要求,2024 年培训费用需单独列明。

13. 一般管理事务 399.40 万元,主要用于辅助类经费及退休干部健康管理费用。为 2024 年新增项目,主要原因是规范项目分类,相关辅助类经费由基本支出调整为在项目支出列支,同时根据区委组织部通知,区直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健康管理费用从组织部统筹改由各单位自行申报。

14. 发展和改革专项资金 5,00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深圳

市龙岗区总部企业、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产业和换电产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资金，包括总部企业扶持专项资金、换电补贴和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产业专项扶持资金等。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3,000 万元，减幅 37.5%。主要原因是考虑政策落地申报所需时间，年度安排专项资金减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共计共有 4,860.54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0.94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4,849.6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33.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加 1.5%，主要是因为招商工作增加，公务接待需求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编制，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结果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4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

配。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1.00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50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主要是因为招商工作增加，公务接待需求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32.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 2024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32.00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因为公务车保有量未发生变化。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龙岗区重大项目管理中心（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龙岗区轨道交通规划建设协调事务中心、龙岗区价格认证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24,665.12万元，设置并编报14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综合管理业务	420.3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完成全区各类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工作，确保公检法及行政机关的各类案件价格认定环节顺利完成。2. 每年完成20份安评报告审核、20份动土作业确认、30次隐患排查以及1次应急演练。3. 依令开展国防动员、人民防空相关工作。4. 在龙岗区辖区范围内筛选300个安全隐患点为进行电力排查；根据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项目按照要求，开展复查、复检工作，完全安全风险隐患评估工作要求。5. 2024年本项目通过按规定对龙岗区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产业的项目进行

		<p>专项扶持，以有效发挥专项资金的产业导向和激励作用，加快推动全区相关产业经济发展和技术转化升级成效，加快推进我区产业转型升级。</p>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11.08	<p>根据工作中的实际需求，合法合规完成办公设备政府集中采购。计划采购数量按年初计划采购；采购程序合规，产品质量合格，采购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p>
课题调研经费（通用项目）	442.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深圳市龙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期评估，推动“十四五”时期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2. 一是开展龙岗区“十五五”规划前期主报告研究，二是开展四份专题报告。 3. 完成成“1 评估+1 规划+1 平台”的成果内容，即总部企业现状评估及发展需求研究报告、总部集聚区发展规划、辅助决策数字化平台。 4. 深化深港合作：落实“一芯两核多支点”区域发展战略，以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为核心打造深港科技产业合作区。 5. 深圳东部绿色低碳产业集群核心承载区策略规划及行动计划：推动深圳东部绿色低碳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科学构建空间布局体系，并形成示范带动与招商效应。 6. 通过率先实施碳排放“双控”改革，加快推动我区构建清洁低碳城市能源体系、实施精准降碳落实“双碳”目标、促进绿色低碳产业创新发展、主动对接国际规则，同时也是提升绿色竞争力、破解城市发展与能源消费约束难题，加快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发展的重要抓

		<p>手，为深圳市建立完善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贡献龙岗力量。</p> <p>7. 经济指标运行：完成经济运行分析及研判工作，支持科学开展经济运行调度工作。</p>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12,662.80	<p>1. 完成市政府下达我区的粮食储备任务，对我市调节粮油供求平衡、保障粮油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提高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处置能力等发挥重要保障作用。</p> <p>2. 相关事项明确后及时拨付 2023 年度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补贴资金剩余款项。</p>
应急管理	201.10	<p>一是做好救灾物资实物代储工作以及基本生活物资代储工作；二是根据区应急管理局下达的 2024 年度救灾物资购置计划，预计采购一批实物应急物资，并对采购物资进行物资储备，进一步提高我区应急物资的保障能力，确保应急物资能在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发生时及时供应，提高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处置能力方面的作用。</p>
粮食储备	47.00	<p>1. 做好粮食安全检查，确保粮食储备仓库安全，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确保粮食储备工作高质量开展。</p> <p>2. 做好粮食储备专项年度监管工作，履行我局储备粮监督职能，全年开展 12 次日常监督检查（含每月盘点检查和季度全流程检查），确保政府储备粮日常监管到位。</p> <p>3. 完成储备粮专项资金专项审计工作，履行我局储备粮行政管理职能，确保政府储备粮的专项资金能有效使用，并按</p>

		<p>要求对上一年储备费用进行结算。</p> <p>4. 做好储备粮质量安全抽查工作，全年开展春秋两季质量安全抽查工作，履行我局储备粮质量安全职责，确保政府储备粮的质量安全。</p>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20.00	<p>提高依法行政效能，做好2024年我局所需的各项法律顾问服务，通过比较全面、深入的法律顾问服务，依法规范我局的管理，预防、减少法律纠纷，避免不必要的法律风险和损失，加强我局内部风险防范，确保全局各项业务工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最大限度地预防法律纠纷。</p>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30.00	<p>宣传工作成果，展现工作作风，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开展形式多样的诚信文化宣传活动，培养诚实守信的公民意识，营造重信誉、讲规则、尊契约的良好社会氛围。</p>
城市建设-其他	334.00	<p>1. 龙岗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及数据分析系统：完成招标、初设等前期工作。</p> <p>2. 龙岗区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预警监测平台：解决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超期、超时及难堵点环节。通过系统的内置功能形成项目推进过程的全流程“时间管理”观念，从建设单位到审批单位、再到统筹单位，加强时间线贯穿项目的提醒效应。</p>
信息化建设（通用项目）	123.22	<p>1. 开展信息安全管理等保测评工作，提升公务效率，保障履职。</p> <p>2. 对系统进行及时更新及维护，保证价格认定管理系统有序运转。</p> <p>3. 一是龙岗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归集数据及时、全面、准确，支撑各部门开展</p>

		<p>各项信用应用。二是龙岗诚信网内容及时更新，各类咨询准确解答。三是“双公示”信息报送及时率、合格率、全面率达上级要求，符合市信用办考核要求。四是新增 13 类公共信用信息数据报送达上级要求，符合市信用办考核要求。五是信用应用范围持续扩大。</p> <p>4. 保障龙岗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正常运行。</p> <p>5. 保障龙岗区项目地图协调信息平台系统（二期）正常运行。</p> <p>6. 解决目前已发现不符合现状需求修改项，优化升级龙岗区项目地图协同信息平台（二期），保障龙岗区项目地图协调信息平台系统（二期）正常运行，增强用户体验。</p> <p>7. 保障龙岗区政府投资评审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在服务期限内根据工作要求变化对现有系统进行功能动态改造并提供技术支撑服务。</p>
<p>项目管理业务</p>	<p>4,966.00</p>	<p>1. 持续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高标准推进国际低碳城规划建设，按照论坛永久落户深圳国际低碳城的标准，成功举办第十二届国际低碳城论坛；充分展示“双碳”建设成效，彰显国际低碳城名片特色，扩大国际低碳城乃至龙岗区在“双碳”领域的影响力。</p> <p>2. 按照实际企业申请情况完成节能验收工作。完成市对区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工作。根据《深圳市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检查工作导则（2019 年修订版）》及国家、行业标准的相关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充电场站安全检查，</p>

		<p>并出具检查报告。完成充电设施建设补贴申请企业和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购置补贴申请企业补贴初审工作。</p> <p>3. 梳理龙岗区 2024 年每季度季度集中开工项目，并组织现场集中开工活动，对活动现场进行会场布置、设计制作宣传展板等工作。梳理项目投资决策和全过程管理中存在问题，提出相应意见和建议，对政府投资项目闭环管理。</p> <p>4. 为进一步提升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效率及质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开展 2024 年度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协审服务工作，依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部门规定及现行的计价规范与标准，根据委托的项目资料完成相关评审工作并出具相应数量的评审成果。减少项目建设过程中因前期工作文件质量等因素导致的资金浪费，进一步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资源利用效率。</p> <p>5. 按承接项目实际数，最终形成相对应的项目实施方案专家评审会意见等文件。</p>
一般管理事务	399.40	定期根据政策依据支付辅助类经费，及时支付离退休干部健康管理费用，满足离退休干部健康管理需求。
发展和改革专项资金	5,000.00	2024 年本项目通过按规定对龙岗区总部企业、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产业的项目进行专项扶持，以有效发挥专项资金的产业导向和激励作用，加快推动全区相关产业经济发展和技术转化升级成效，加快推进我区产业转型升级。对新能源汽车换电产业进行购车补贴，引导换电产业在我区先行先试。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7.68	加快培养储备一批高素质专业化人才，提升干部队伍的“双碳”知识储备。
------------	------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264.5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5.69万元，增长10.8%。主要是在编人员数增加导致机关运行费用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0万元，主要是2024年无车辆购置计划；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0万元，主要是2024年无购置计划。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部门有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26.80万元，为上年结转结余深圳市2023年度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补贴资金26.80万元。

2024年部门预算中数字保留2位小数、百分比保留1位小数

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

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8,821.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56.5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821.19	发展与改革事务	9,222.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运行	1,024.4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26.24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34.40
三、单位资金	0.00	事业运行	1,537.47
1. 事业收入	0.00	统计信息事务	334.0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信息事务	334.00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教育支出	7.68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进修及培训	7.68
5. 其他收入	0.00	培训支出	7.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8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3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2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6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95

		卫生健康支出	122.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57
		行政单位医疗	42.30
		事业单位医疗	80.27
		节能环保支出	26.8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6.8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6.8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00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000.00
		产业发展	5,000.00
		住房保障支出	991.54
		住房改革支出	991.54
		住房公积金	313.09
		购房补贴	678.4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636.00
		粮油储备	12,636.00
		储备粮油补贴	12,636.00
本年收入合计	28,821.19	本年支出合计	28,847.99
上年结余、结转	26.8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26.8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28,847.99	支 出 总 计	28,847.9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210203	购房补贴	678.45	67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636.00	0.00	12,6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	粮油储备	12,636.00	0.00	12,6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12,636.00	0.00	12,6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8,821.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56.5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821.19	发展与改革事务	9,222.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运行	1,024.4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26.24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34.40
		事业运行	1,537.47
		统计信息事务	334.00
		信息事务	334.00
		教育支出	7.68
		进修及培训	7.68
		培训支出	7.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8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3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2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6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95
		卫生健康支出	122.5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57

		行政单位医疗	42.30	
		事业单位医疗	80.27	
		节能环保支出	26.8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6.8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6.8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00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000.00	
		产业发展	5,000.00	
		住房保障支出	991.54	
		住房改革支出	991.54	
		住房公积金	313.09	
		购房补贴	678.4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636.00	
		粮油储备	12,636.00	
		储备粮油补贴	12,636.00	
	本年收入合计	28,821.19	本年支出合计	28,847.99
上年结余、结转	26.8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26.8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28,847.99	支 出 总 计	28,847.9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28,847.99	4,182.88	24,665.12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28,847.99	4,182.88	24,665.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56.57	2,561.93	6,994.6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222.57	2,561.93	6,660.64
	2010401	行政运行	1,024.46	1,024.46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26.24	0.00	6,526.24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34.40	0.00	134.40
	2010450	事业运行	1,537.47	1,537.47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34.00	0.00	334.00
	2010504	信息事务	334.00	0.00	334.00
	205	教育支出	7.68	0.00	7.68
	20508	进修及培训	7.68	0.00	7.68
	2050803	培训支出	7.68	0.00	7.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83	506.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6.83	506.8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22	77.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66	291.6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95	137.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57	122.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57	122.5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30	42.3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0.27	80.2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80	0.00	26.8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6.80	0.00	26.8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6.80	0.00	26.8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00	0.00	5,0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000.00	0.00	5,00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5,000.00	0.00	5,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1.54	991.5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1.54	991.5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3.09	313.0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8.45	678.45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636.00	0.00	12,636.00
	22204	粮油储备	12,636.00	0.00	12,636.00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12,636.00	0.00	12,636.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28,847.99	4,182.88	24,665.12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28,847.99	4,182.88	24,665.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2.04	3,842.0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1.99	371.9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14.60	1,114.60	0.00
	30103	奖金	137.09	137.0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31.15	1,131.1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66	291.66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95	137.9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57	122.5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1	6.8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3.09	313.0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10	215.1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49.77	256.54	19,293.23
	30201	办公费	50.26	43.06	7.20
	30202	印刷费	9.00	9.00	0.00

	30207	邮电费	10.00	1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5	6.35	0.00
	30211	差旅费	51.33	4.00	47.33
	30214	租赁费	14.07	14.07	0.00
	30216	培训费	14.88	7.20	7.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0.00
	30226	劳务费	397.90	2.00	395.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191.87	17.00	6,174.87
	30228	工会经费	41.45	41.45	0.00
	30229	福利费	17.30	17.3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	32.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07	19.07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93.29	33.04	12,660.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30	76.30	0.00
	30302	退休费	74.18	74.18	0.00
	30309	奖励金	2.00	2.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0.12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34.00	0.00	334.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34.00	0.00	334.00
	310	资本性支出	19.08	8.00	11.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08	8.00	11.08
	312	对企业补助	5,026.80	0.00	5,026.80
	31204	费用补贴	5,026.80	0.00	5,026.80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应急管理	应急物资管理项目共 2 项子项，分别为救灾物资采购及代储费用和基本生活物资商业代储费用，做好应急物资管理工作，有助于健全我区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提升受灾人员基本生活救助的保障能力。可为公民提供以安全和公正为目的防灾减灾公共产品和服务，增加公众对安全问题的信心和维护社会稳定的必须。	201.10	201.10	0.00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市级转移支付资金。	12,662.80	12,662.80	0.00
	项目管理业务	筹办低碳论坛，开展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工作，进行重大项目管理。	4,966.00	4,966.00	0.00
	信息化建设（通用项目）	保证我局系统正常使用，包括日常维护及升级服务，保证信息安全，等级测评符合要求。	123.22	123.22	0.00
	综合管理业务	开展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电力安全管理、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油气管道安全管理及招商工作。	420.33	420.33	0.00

发展和改革专项资金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专项资金是指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管理使用，为支持深圳市龙岗区总部企业、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产业和其他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资金。其中总部企业支持政策主要包括总部企业落户奖、贡献奖、购房补贴、租金补贴等；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产业政策主要包括支持企业做大做强，支持光伏、氢能、储能、安全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中试及产业化，支持开展氢能应用示范，支持开展安全节能环保应用示范，支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支持建设公共服务平台等。	5,000.00	5,000.00	0.00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全局培训经费。	7.68	7.68	0.0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4,182.88	4,182.88	0.00
城市建设-其他	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	334.00	334.00	0.00
一般管理事务	定期根据政策依据支付辅助类经费；及时支付离退休干部健康管理费用，满足退休干部健康管理需求。	399.40	399.40	0.0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全局办公设备更新	11.08	11.08	0.00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聘请专业律师为有关政府决策及行政行为提供法律咨询、协助审查相关法律文书或规范性文件等法律服务，依法行政。	20.00	20.00	0.00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开展一系列诚信建设宣传活动，包括诚信建设进社区、进企业、信易贷推广、信用修复培训等宣传活动；根据工作安排，开展国际低碳城市建设、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谋划建设、重大项目谋划建设以及局内党建、创新等内部成果等一系列宣传活动。	30.00	30.00	0.00
课题调研经费（通用项目）	发展与改革相关课题调研。	442.50	442.50	0.00

	粮食储备	粮食储备专项资金审计工作，对我区粮食储备费用开展年度专项审计必须工作；粮食储备专项年度监管工作，是对我区粮食储备进行日常监管行政管理工作；做好国防动员工作，确保战略性粮食储备仓库安全，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粮食质量安全抽检工作，是确保我区储备粮质量安全的工作。	47.00	47.00	0.00
	金额合计		28,847.99	28,847.99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 坚持战略谋划为牵引，谋深做实宏观战略和政策创新。深度融入大湾区建设，形成深化深港合作研究报告；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探索深圳市龙岗区总部经济集聚区发展规划。</p> <p>2. 坚持关键指标调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依托先行指标情况分析，做好经济分析预判；提高政府投资决策水平和投资效益，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通过信息化建设推进及任务统筹管理。</p> <p>3.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打造工业大区绿色可持续发展“龙岗样板”。通过发展和改革专项资金支持总部经济、低碳经济发展；高规格谋划筹备深圳国际低碳城论坛。</p> <p>4. 坚持为民惠民，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保障粮食安全，紧抓电力安全管理不放松，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深入开展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安全保护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法律意见书		不少于五十份
			诚信宣传活动场次、龙岗区节能宣传周相关活动		开展线下宣传活动超过1场
			《龙岗区能源消费与碳排放统计核算工作方案》		1套
			形成《龙岗区“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和调整》文本送审稿		形成一个课题研究报告送审稿
			监督检查龙岗区责任储备粮次数		16次
			国际低碳城论坛及展会		1次
			漏洞扫描次数		≥1次
			系统维护次数		全年维护次数≥36次
			龙岗诚信网内容更新量		全年更新次数≥48次

			完成 300 个电力安全隐患点排查工作	对全区 3 家供发电企业的供配电设施运行情况、有限空间安全作业情况和应急处置措施、管辖区域内相关电力设施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排查（龙岗供电局抽取 40 处，深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深圳钰湖电力有限公司各抽取 20 处，共抽取 80 处），并出具排查台账及报告；对全区 11 个街道城中村公共区域电力总体运行情况进行排查（各街道抽取 20 处），并出具排查台账及报告；督促、指导每家供发电企业全年开展不少于 3 次（汛期、安全生产月、
			开展市外招商次数	16 次
			价格认定总宗数	不低于 2000 宗
			龙岗区干部“双碳”教育培训	1 次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	采购产品符合国家规定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工作需求
			合同文本准确率	100%

			宣传效果	相关工作人员广泛转发传播、辖区居民广泛知晓。按照国家、省、市要求完成节能宣传周活动
			研究课题通过专家评审	100%
			抽检大米质量指标	国规二级（如有变动，以上级最新文件要求为准）
			采购救灾物资符合国家规定以及区应急管理局下达购置计划要求，代储企业具备采购、储备、及时调拨等工作能力。	购买救灾物资要符合国家规定以及区应急管理局下达购置计划的质量要求。代储企业能够妥善保管救灾物资，确保原有救灾物资的质量符合储备要求，并在需要时及时调拨物资。
			评审意见合规性、专业性、合理性	100%，项目评审意见获得区发展改革局等相关部门及实施机构的认可
			维护成效	平台正常运行，故障问题及时处理
			龙岗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数据质量	（≥95%）信用信息数据符合规范，可纳入主体信用报告
			价格认定复核率	不高于 0.2%
			专项资金申请企业资助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春秋季粮食质量安全抽查频次	每半年 1 次，全年 2 次
		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过全年预算数	支出不超过全年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完成或超额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合法率	100%
			社会诚信氛围营造	通过宣传活动，培养诚实守信、节能环保的公民意识，营造重信誉、讲规则、尊契约的良好社会氛围
			稳定社会预期	项目完成后，可稳定社会公众对龙岗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
			促进绿色低碳产业创新发展	提升绿色竞争力
			确保储备粮数量、质量安全，有效确保储备粮能调节粮食供求平衡、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	确保储备粮数量、质量安全，有效确保储备粮能调节粮食供求平衡、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
			调节粮食供求平衡、保障粮食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	作为深圳市市级储备粮的一部分，助力保障全市粮食市场供应正常，粮食价格相对稳定，不出现市场价格异常波动情况。
			项目示范性和带动性	带动更新社会民生项目开工建设
“双碳”建设取得良好成效	“双碳”建设得到社会认可			
申报规范化	提高政府投资项目申报规			

				划化水平，确保信息精准度
			重大网络安全事故发送次数	0 次
			提升安全意识，有效管控城市安全风险	通过对相关项目的安全评价报告和涉动土作业“一张表”的审核和管理，提高全民对油气管道的安全保护意识，提升整体城市安全水平。
			引导绿色消费，加快乘用车电动化进程	新增新能源乘用车不低于 2000 台
			促进全区经济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施精准降碳落实“双碳”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我区生态文明建设	加快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人满意度	满意度不低于 90%
			储备粮承储企业对我局粮食储备日常监管工作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 100%
			区应急管理部门对区发改局应急物资储备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 100%
社会公众满意			满意度不低于 90%	
建设单位满意			满意度不低于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